

项目编号：11402-2024-Q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北京嘉域祥美持久化妆品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王冰

审核组员（签字）：/

报告日期：2025年11月27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王冰

组员：/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王冰	组长	Q: 审核员	2024-N1QMS-1456075	39.19.05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金慧杰、徐劝劝	向导	受审核方
2	/	观察员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第一次监督审核 证书暂停后恢复 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 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Q: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结合审核 联合审核 一体化审核； **单体系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及卫生标准：《服务标准化工作指南GB/T 15624-2011》、《商业服务业务顾客满意度测评规范SBT10409-2007》、《纹绣用圆针、针片 T/CDZX007-2022》、《挑绣DB52/T 1419-2019》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合同/协议。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11月27日 上午至2025年11月27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11月30日（初审）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Q: 纹绣技术服务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9号楼4层418-3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9号楼4层418-3

经营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9号楼4层418-3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不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综合部/Q7.3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5年12月27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2026年11月30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本次不符合的验证：销售服务过程控制；任何变更情况。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该公司管理体系能够持续有效运行，未发生相关方投诉。相关运行要求保持较好；人员质量意识等较好。相关资质手续保持有效。资源比较充分，能保证方针和目标方案的实现。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企业各部门职责明确，质量管理体系，能够全面有效地予以贯彻实施，各部门人员能基本理解和实施本部门涉及的相关过程。各部门质量管理过程能有效予以控制。

2) 风险提示：

继续加强培训，提高各层级人员对质量方针的理解，提高内审员审核能力，加强新员工培训。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建立了与方针一致的文件化的管理目标。为实现管理目标而建立的各层级管理目标具体、有针对性、可测量并且可实现。



总管理目标实现情况的评价：

质量方针：诚信守约、科学管理、提供优质服务。

质量目标：顾客满意率 \geq 95分，服务及时率 \geq 98%

经查2024-2025年度质量目标考核统计表，检查结果表明，自2024年12月份（初审）以来各部门质量目标和管理方案均已经完成。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运行情况：提供了文件化的管理体系-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管理制度、作业文件、记录清单，自发布实施运行至今，基本符合标准的要求。建立运行的管理体系基本顺畅、有效。符合要求。

质量目标的建立、分解、考核：提供了文件化可分解的目标、指标，已分解到各部门，经查建立的管理目标符合标准要求，在方针的框架下展开，每月考核一次，提供2024年12月至今考核结果，经查目标能完成。符合要求。

职责分配情况：提供的管理手册中的职能分配表及职责权限部分规定了职能部门及岗位，分配了职责权限。经查职能分配覆盖了质量管理体系要求的职责。经现场沟通职责划分合理，可以支持质量管理体系运行。

产品和服务有关确定、评审

由市场部经理确认与产品有关的要求：

- 1、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销售服务各过程均满足法律法规要求，未出现违法违规问题。
- 2、组织认为的必要要求：包括产品名称、规格/型号、交付、价格、供货期、服务等方面的要求，通过合同、发货单等形式予以确认。

该企业主要负责，通过市场调研、顾客满意调查及反馈等方式获取信息。产品交付后的活动由市场部负责。参与招投标的合同/订单：由销售人员根据投标平台发布的招投标信息，对产品名称、规格/型号、交付、价格、供货期、服务等信息确认后，组织人员对其信息以微信、电话或面对面的形式进行沟通后，编制标书，最终经总经理审核的形式进行评审，中标后与客户签订框架合同。

其他的合同/订单：合同/订单由销售人员对产品名称、规格/型号、交付、价格、供货期、服务等信息确认后，以微信、电话或面对面的形式经总经理审核、沟通的形式进行评审并与客户签订合同/订单。

经询问和查看，合同形式为电子版签订、书面签订，均有相关人员/单位签字、盖章。

现场与市场部负责人沟通了解，销售方式采取线下销售+线上（京东商城销售），销售渠道：通过招投标、客户引见、市场开拓等形式进行销售；该公司主要依据顾客要求进行产品的销售，各过程均满足法律法规要求，未出现违法违规问题。

范围：Q:纹绣技术服务

查销售情况：

- 1、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与荟妍琪美容签订眉眼唇艺术终端沙龙合作协议书，服务内容：纹绣技术服务和推广。合作期限：2025年4月22日至2028年4月21日，合同内容包括：沙龙会议、技术操作、付款事项、责任、不满意服务处理、其他条款等内容，另外附有合作指南：工作指引，岗位分工包括：市场专家、销售专家、售后专家、技术大师、温馨提示等，双方签字盖章，有法律效率，

以上合同明确了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合同金额、合同结算、验收、甲乙双方责任、违约责任等。均进行了合同评审；

另抽其他合同，均符合要求。

另外，该公司确定并收集了产品质量法、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将其中的相关要求作为与产品有关要求的补充。该公司目前在销售服务提供过程中没有附加要求。

产品和服务的设计开发过程：

目前，公司纹绣技术服务服务的客户主要包括：荟妍琪美容等。

抽查——项目：荟妍琪的设计开发情况：

公司管理者代表金慧杰介绍，合同评审后，收集顾客需求，匹配操作人员，将合同中的要求进行设计，转



化为工作内容。

三个专家服务一个艺术大师岗位分工

市场专家：洽谈合作，每次活动日期不少于三日。协助销售专家为乙方制定一年详细落地方案，三年远期业绩规划，满意度调查，及时解决客诉及售后问题，按合同及时回款，保障甲乙双方权益。

销售专家：

活动前：

为乙方制定一年详细落地方案，三年的远期业绩规划。2、协助乙方制定奖励方案。3、启动乙方高管培训(不低于 2-3 小时)。4、启动乙方全员培训(培训时长不低于 4-6 小时)5、协助乙方员工邀约铺垫顾客，解决乙方在邀约铺垫过程中所遇到问题(驻店老师需全程参与乙方早、晚会总结)。6、组织乙方全员进行活动日彩排及各项物料准备。

活动中：

1、对乙方提供的终端顾客信息，做好一度咨询。2、全程配合技术大师成交及操作顾客。3、完成《尊享服务表》及《技术服务明细表》的填写

活动后：

1、组织乙方全员召开活动总结会 2、对已接受服务的顾客，进行售后跟踪话术及注意事项交接。3、对当次活动做好总结，并报备乙方负责人。4、再次确定下次活动时间及目标制定。5、及时关注乙方终端顾客后期跟踪服务。6、及时解决乙方出现的售后及客诉问题。

售后专家：

1、操作结束后及时交代售后注意事项。2、协助乙方员工做好 1 天、3 天、7 天、30 天、90 天--1 年的售后跟踪服务，真正做到终端顾客安心、放心。3、配合乙方及时解决售后及客诉问题。

技术大师：

活动前：

1、根据销售专家提供的《五官邀约一览表》，详细了解顾客信息，规划沟通思路。

活动中：

活动当日须早于首位顾客 1 小时到店，进行操作前准备。2、对乙方主力员工进行半边脸设计，并解决乙方疑问。3、完成终端顾客沟通及技术操作。4、做好售后交代。

活动后：1、配合销售专家做好乙方活动总结会。2、及时处理售后及客诉问题。

将顾客要求由设计人员进行转化，服务更加合理有序

产品和服务的设计和开发基本符合要求。

外部提供的过程的控制

公司识别的外包过程为培训。查外包过程控制文件包括：公司质量手册、《供方选择评价准则》等。

检查合格供方的评价情况，制造部提供了《合格供方名录》、《供方调查评价记录表》。

公司制定《采购控制程序》，对采购过程、供方及外包方实施控制，确保选定的供方具有满足公司要求的能力，保证所采购的产品符合规定的质量要求，使采购活动在受控状态下有序地进行。

综合部负责本程序的全面贯彻和正确执行。负责组织供方评审、选择和对供方提供产品的控制，对供方提供产品的经济性、及时性质量负责，对物资采购计划的编制及组织实施负责。对供方提供的产品的验证工作负责，对供方质保能力的评价负责。对供方生产能力的评价负责。

公司外包过程：培训。

提供《合格供方名录》，主要合格供方包括：北京雅昌艺术印刷有限公司，主要供货包括：宣传册印刷制作等。外包方气质空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为公司技术人员进行业务培训等。

查供方评定情况，综合部提供了《合格供方评价》。

《合格供方评价》显示评价内容：资质状况、提供相同（类似）产品经历、质量、包装、价格、服务、交货期限、供货能力、信誉、调查情况综合评价等，评定合格后列入合格供方名录。抽查：

1、北京雅昌艺术印刷有限公司

供货名称：宣传册印刷制作

评定结论：列入合格供方。



评定人：金慧杰 审批：金德华

评价日期：2025.6.10

2、气质空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范围：培训

评定结论：列入合格供方。

评定人：金慧杰 审批：金德华

评价日期：2025.6.10

公司于2022年9月与气质空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企业培训合同，培训目的：为医生群体、咨询师群体及客户群体进行培训。培训内容主要是知识突破、正负向气质详解及实践。该合同签订后，气质空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没你按不定期对公司员工进行培训；本次未签订新合同，与初审相同；

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与北京雅昌艺术印刷有限公司签订协议，采购服务：宣传册印刷制作；

在现场与部门负责人沟通后了解到，采购办公产品时，会优先在天猫、京东等平台筛选品牌知名度高且用户评价良好的供应商。采购的产品首先会针对外观、数量等进行初步检验，后续在实际使用过程中还会开展深度验收。一旦在使用过程中发现问题，将及时联系供应商，协调处理相关事宜。

基本满足要求；

生产/服务提供过程控制情况：

受审核方基本能够按照管理体系策划的安排对产品实施监视测量，能够按照生产服务规范提供纹绣技术服务，通过现场观察及查阅以往的记录，受审核方能严格按照规定的要求实施服务监控。

一、产品设计开发实现过程的质量控制：在产品实现过程中，需要采取质量管理手段，比如说制定标准流程、设定严格的程序，保证服务的质量符合预期要求。

二、活动的质量管理控制：这方面公司从人员、设备、材料、方法、活动的场所等方面出发，采取相应的管理控制措施，确保产品质量达标。

三、重要审核点：在产品实现和活动进行过程中，需要进行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评估，例如对关键过程进行控制等。此次审核对外包过程进行了抽样，外包过程主要有：培训。对关键过程控制也进行了抽样。

四、监测和绩效评估：在设计开发实现过程中和活动进行过程中，需要进行持续的监测和绩效评估。这包括对产品实现过程的质量进行持续监控等。公司对质量表现的监测信息、所采取的运行控制、对组织管理目标符合情况的文件记录。包括了管理目标完成情况的监测。包括日常运作的监控。通过管理方案执行情况监测记录，对管理方案实施进展情况进行了监测；结果均为合格。公司管理目标及指标统计表；各部门各项目标、指标均完成规定值。

纹绣技术服务：公司编制了一层次文件管理手册、二层次文件程序文件24个，另有三层次文件管理文件汇编6个等。

关键过程：纹绣技术服务

特殊过程：无

外包过程：培训

不适用条款：无

纹绣技术服务业务流程：

市场开发店面签订合同→运营审核合同分配销售→销售下店对店家进行纹绣项目专业培训和普及→销售在美容院对有纹绣需求顾客咨询、邀约和铺垫，确定活动日，活动前准备→运营安排技术下店→销售、技术下店进行顾客咨询和成交→运营客服进行电话回访；

查合同执行情况：

纹绣技术服务”合同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收集客户信息机客户需求，填写《技术服务明细表》，明细表内容包括单号、顾客姓名、项目、缴费、操作老师、金额等内容。后填写《顾客尊享服务表》，内容包括姓名、性别、电话、年龄，了解顾客面部眉、眼、唇等基本情况，顾客对信息进行签字确认，填表人、朱操作师、会所负责人确认信息

查，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与荟妍琪美容签订眉眼唇艺术终端沙龙合作协议书，服务内容：纹绣技术服



务和推广。合作期限：2025年4月22日至2028年4月21日，合同内容包括：沙龙会议、技术操作、付款事项、责任、不满意服务处理、其他条款等内容，另外附有合作指南：工作指引，岗位分工包括：市场专家、销售专家、售后专家、技术大师、温馨提示等，双方签字盖章，有法律效率，

针对该合同，公司已进行合同评审；

查正在进行中的项目：市场部杨经理正在与荟妍琪沟通新技术培训问题；

提供服务记录等；远程对客户的方案进行支持，客户提供现场纹绣服务；顾客尊享服务表（4月24日）顾客韩**的面部眉、眼、唇基础情况均无勾选异常项；服务项目为眉部操作，主操作师 / 设计师为李爽
技术服务明细表（4月25日）关联服务单号为 B-3147959，对应韩梅的眉部项目，提供远程技术支持；
监视和测量资源配置情况：

现场询问，公司主要进行技术服务，不需要监视和测量装置。

关键过程：纹绣技术推广

对关键过程（纹绣技术推广）公司采取了如下控制措施：

2025.03.30 公司对“纹绣技术推广”进行了确认。确认主要从以下方面实施。

确认目的：证实过程实现策划结果的能力，

人员情况：马丽、黎盼都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是其他人学习的榜样

过程设备能力：手机、电脑、商务通讯设备等设备，以上设备均为服务用的成熟设备，性能稳定，可靠性强。

作业文件情况：依服务过程运作控制程序等相关文件进行技术服务活动

主管部门确认意见：经过过程能力的确认，证实了技术服务过程具有实现策划结果、保证服务的能力。确

认人：李庚 日期：2025.3.30

审批意见：同意确认意见！审批人：金德华 日期：2025.3.30

产品和服务放行；

公司在手册中规定了产品和服务放行控制，由技术部组织在服务实现过程的适当阶段进行服务的监视和测量。以验证服务要求已得到满足。公司按《文件控制程序》的要求对服务检验合格的记录进行控制，以保持服务符合接收准则的证据，在记录上载明有权放行服务的人员。除非得到有关授权人员的批准，适用时得到顾客的批准，否则在策划的安排（见 8.1）已圆满完成前不得放行服务和交付服务。

预负责人沟通，公司的技术服务完成后，顾客进行签字确认，并付费，该活动完成。

公司从每月对服务人员的工作质量进行检查，抽查 2025 年 5 月 30 日的《服务质量检查表》，检查内容包括：人员仪表、标识的佩戴情况，基础设施维护使用及完好情况，工作环境的保持，接待质量(包括来人来电)电话记录的及时、完整、清晰情况，制定技术服务计划并实施，服务涉及设备的运输，顾客要求评审的及时性，提供服务的质量，顾客沟通及时性、主动性，顾客投诉的及时处理，合同的执行情况跟踪。质量要求：仪表整洁、大方;举止端庄;佩戴工作牌，各类设施完好，正常使用，工作环境舒适、清洁对来人来电接待礼貌、细致、耐心、专业，电话记录及时、完整、清楚清楚、及时、完整，在合格供方中选择，及时和安全，顾客要求评审的及时性率 100%，提供的服务满足顾客需要，每周一次，并保持记录，顾客投诉的及时处理率 100%，每周一次，检查情况：符合，检查结论：合格。编制：李庚，审批：金德华，时间：2025.5.30。

公司应保留有关服务放行的形成文件的信息。公司保留有缴费信息。

公司通过电话，网络、微信等形式，接受顾客反馈，了解顾客满意度信息，发放调查表对顾客满意度进行定量测量。

提供“顾客满意程度调查表”，调查主要内容：服务质量、价格、服务进度、售后服务等方面的满意程度等，各项得分求平均值得最终结果。抽查 2025.8.30 日 3 份客户的满意度调查。提供顾客满意度统计分析表，最终顾客满意度 97 分，达到目标要求。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经调阅相关记录确认，企业在 2025.9.8-9.9 策划和实施了完整的内审。内审员经过了标准培训，对内审方案进行了有效策划，规定了审核准则、范围、频次和方法，并得到了有效实施。内审记录清晰完整，



并表明内审员具备必要的能力和能够保持独立性，提出了 1 项不符合，形成内部审核不合格报告，判标准准确，对不符合项责任部门进行了分析原因、采取纠正、纠正措施并验证了有效性。内审报告表述清楚，对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得出结论意见，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上次不符合提出内审员不具备能力，本次现场确认，经过培训对内审的要求及方法有一定的了解，今年再次参加了内审员培训，能力基本满足要求，建议仍需加强学习提高内审能力。上次不符合的验证有效。

企业最高管理者在 2025.9.23 日进行了管理评审，管理评审由总经理主持，管理评审目的明确，输入充分，管理评审记录表明评审真实有效，管理评审输出提出 1 项改进建议，企业已完成整改。管理评审基本符合要求。对输入内容开具不符合。

现场与管代交流管理评审控制情况，基本了解管理评审的输入、输出、改进等，需要进一步加强对标准的理解，现场交流建议后期持续关注管评工具的运用，但管评的深入程度方面需持续关注。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编制《不合格输出控制程序》，确保服务过程中的不合格项得到识别和进行有效控制，防止不合格项的非预期使用或交付。内容符合标准要求。

介绍，公司规定对顾客发现的不合格，市场部应负责做好详细记录，提供客观证据，报告市场部经理进行审批，并通知顾客及供方以便共同协商处理办法或采取措施。事后进行原因分析，防止类似时间发生。

体系运行以来，未发生过顾客投诉和产品质量问题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内审发现的不符合，形成内部审核不合格报告，有原因分析，措施，实施及有效性验证等。管理评审中的改进，制定有措施单。日常中发现的不符合，公司通过实施纠正措施，要求相关部门举一反三也检查自己的工作，消除同类型错误的原因。基本有效。总体上看，公司纠正及改进机制已形成，能够形成自我完善自我提高的良性循环机制。自体系运行以来组织未发生顾客投诉和质量、环境和安全事故。基本符合要求。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对外交流的渠道，可接收外部投诉及建议，年度无质量环境安全事故发生，也没有发生相关方投诉，现场也没有发现顾客投诉资料。基本符合要求。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无
- 2) 组织机构：无
- 3) 管理体系：无
- 4) 资源配置：无
-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无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无
- 7) 外部环境：无
-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无
- 9) 联系方式：无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经现场确认，上次审核提出的不符合：

“综合部：GB/T19001-2016/ISO9001:2015标准7.2条款内审员能力不足。。本次现场确认原内审员经过培训对内审的要求及方法有一定的了解，今年再次参加了内审员培训，能力基本满足要求，建议仍需加强学习提高内审能力，上次不符合的验证有效。以上不符合企业已完成整改，措施有效，上次不符合未再发生。但还需要继续提升对标准的理解。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现场查见认证证书及标识使用情况，符合要求。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北京嘉域祥美持久化妆品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王冰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